

あいうえお

火曜日

日直



12 - 1945



新教育萌芽 1912-1945

文。吳文星

壹。前言

就教育制度觀之，日治時期為臺灣近代西式教育制度的發軔期，並開啟臺灣教育史的新紀元。然而，此一制度之建立主要目的在於貫徹日本殖民政策，因此，儘管其與當時日本國內的教育制度相似，但教育的目標和內容均具有特殊性。

臺灣教育發展的第一階段（1912-1945）「新教育的萌芽」，因受日本殖民的統治，故所實施的是日本殖民地的教育，但中華民國政府歷年制定的政策、學制、課程等對於戰後以至今日臺灣教育的發展也有關鍵的影響。

民國元（1912）年，中華民國政府成立，設教育部，蔡元培任教育總長；即著手訂定各種教育法令，召開臨時教育會議，修改學校系統（稱為民元學制），並公布「教育宗旨」：「注重道德教育，以實利教育，軍國民教育輔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民國11（1922）年實施學制改革，採用美國的「六三三」制，又稱「新學制」，一直施行至今，未有根本的變動。

民國18（1929）年，國民政府公布「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世界大同。」與民國36（1947）年「中華民國憲法」第158條條文「教育文化，應發展國民之民族精神、自治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科學及生活智能。」同為教育實施的基本方針。

民國26（1937）年，「七七事變」爆發，政府於次年訂頒「戰時各級教育實施綱要」，以為戰時教育實施的準則（王鳳喈，1954；胡美琦，1978）。民國34（1945）年抗戰勝利，政府收復臺灣，將臺灣原由日本辦理的各級各類教育，重新依據政府的政策、制度與法令予以統整，臺灣教育的發展，遂邁入第二階段「調適與蛻變」。

儘管本階段臺灣的教育係為了貫徹日本殖民統治政策，惟不可否認的，日治時期的殖民教育是延續近代臺灣社會、文化變遷的主要動力，而51年間所建立的教育規模和基礎，也在臺灣教育發展歷史留下明顯的足跡。

貳。伊澤修二與臺灣新教育的建立

臺灣殖民教育之展開，與伊澤修二（1852-1917）有密切的關係，伊澤修二於1875年奉派前往美國學習師範教育，1878年返國後歷任東京師範學校、東京盲聾學校、東京音樂學校校長，提倡啟發式教學法，1890年與森有禮等人倡組國家教育社，被推為社長，為明治年間著名的啟發主義、國家主義教育家。中日馬關條約簽訂之際，伊澤召集國家教育社代表討論新領土的教育方針，隨後，向首任臺灣總督樺山資紀建議以語言教育為中心展開臺灣的教育。不久，伊澤被任命為臺灣總督府學務部長，上任後，即向樺山總督提出《臺灣教育方針意見書》，內容大致區別為應急事業和永久事業兩項。關於前者，主張（1）分設臺、日語講習所，以謀臺、日人思想之溝通；（2）曉諭百姓，表明總督府尊重文教及尊崇文廟；（3）應注重宗教與教育之關係；（4）順應人情風俗，制訂適當之教育法。關於後者，則主張（1）在總督府所在地設師範學校及其附屬模範小學，然後，漸次在各縣設師範學校分校；（2）應編輯師範學校及小學教科書；（3）漸次在各地設小學；（4）在師範學校學科中，漸次加設農、工業等職業科目，以應臺灣產業發展之需求。同時，另於《臺灣學事施設一覽》中，建議培訓短期講習員及設立國語傳習所，以應急需；設立國語學校、師範學校，

以奠定永久事業之基礎。換言之，伊澤係本乎現實主義之立場，抱持「語言同化主義」，希望以日語教育將臺灣人變成日本人，使臺灣真正成為日本的一部分（上沼八郎，1975，1988）。

當時總督府鑑於語言、思想之隔閡，正苦於統治之不易，乃採納伊澤修二的意見，以普及日語、培養師資及尊崇學者作為教育方針，創設國語傳習所與國語學校等教育機關，引進以語言教育為中心的現代教育。

參。臺灣殖民教育與中華民國教育之異同

明治維新後，日本即積極模仿西方，建立統一的學制，進而於1886年確立國家主義教育政策，旨在教育國民維護日本固有的語言、習俗、制度及國體等，以奉戴萬世一系的天皇為最大榮譽和幸福；亦即是以培養國民忠君愛國思想為最終標的，由是而建立近代日本的國民教育制度。此一教育制度呈「啞鈴」狀之特徵，一方面造就具備指導政經所需的技術和管理能力之社會菁英，一方面則透過普及的初等教育使國民具有基本的識字能力、經濟知能及政治服從性。

014

日本領有臺灣後，在經營殖民地之經驗和準備均缺乏下，總督府乃本乎漸進主義原則，採順應現實需要而隨機應變的「無方針主義」政策，因此，迄至民國8（1919）年「臺灣教育令」頒布之前，乃所謂臺灣教育的「試驗時期」，總督府並未確立臺灣教育之根本政策。儘管如此，在上述國家主義教育思潮和現代化意識之驅使下，總督府當局自始即以教育作為同化和開化臺人之手段，故旋即設立以日語教學為重心的初等教育設施國語傳習所（案：「國語」係指日語，因係機關名稱，故襲用原名，下同）及六年制公學校，制定規則以管理傳統書房，使之成為公學校的輔助機關；中等以上教育設施極不完備且欠缺制度，僅先後設立修業三～四年的國語學校，以培養初等教育師資及公私業務人才；修業五年的醫學校，以



芽生（大雅公學校校刊，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北第一中學校全景（今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南中學校（今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造就醫事人才；修業半年至二年的農事試驗場講習生及糖業講習所，以及修業三年的工業講習所等，作為職業教育機關，以訓練初級技術人員。此外，民國4（1915）年，因臺人的請願及捐資，而設立四年制的公立臺中中學校（今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

對於原住民則另設蕃人公學校，民國3（1914）年另頒「蕃人公學校規則」，修業年限僅四年，較一般公學校短少兩年，連課程、教科書等亦異於一般公學校。對於來臺日人子弟，總督府則據日本的小學校令及中學校令，分別設小學校、中學校等，施以與日本國內相同之教育，俾使其回國接受高等教育；職業教育則設有工、商業學校各1所，另於醫學校附設醫學專門部，為日人子弟高等教育機關。總之，此一時期臺灣教育並未建立一固定制度，而是因應需要發展，逐漸形成臺灣人、原住民及日本人等三個系統的差別待遇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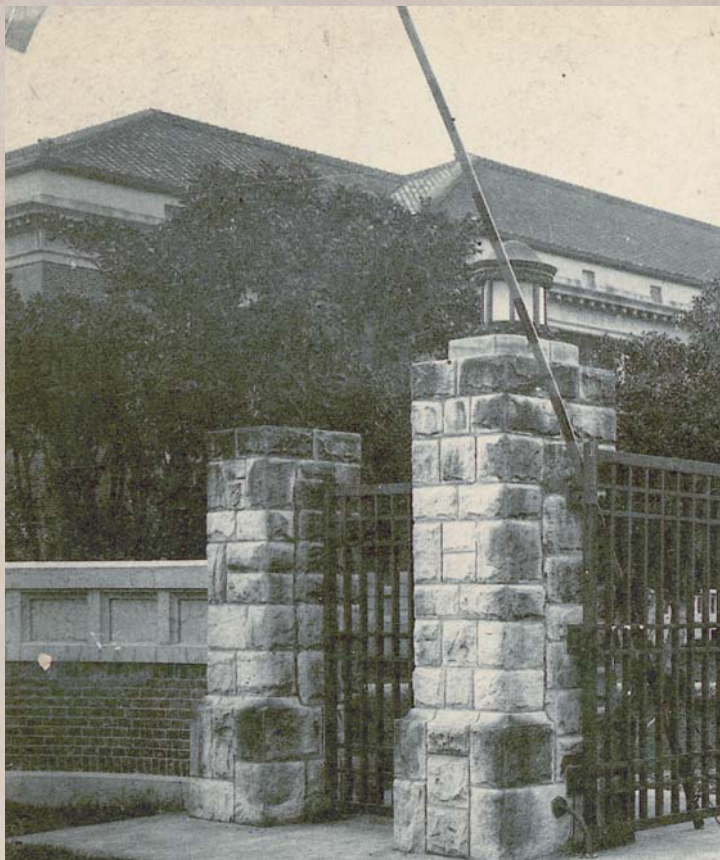


紀念章——臺中小學校
（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為因應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內外新情勢，臺灣總督府不得不「改革」臺灣統治方針，於是，民國7（1918）年明揭同化主義施政方針；翌（1919）年，根據差別原則，頒布「臺灣教育令」，確立臺灣人的教育制度。臺人的初等教育設施為公學校，中等以上教育機關僅有四年制高等普通學校1所、三年制女子高等普通學校2所、五年制師範學校2所、三年制工業、商業及農林學



臺北商業學校（今臺灣大學管理學院，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北高等商業學校校門（今臺灣大學管理學院，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校各1所、六年制（預科三年、本科三年）農林及商業專門學校各1所、八年制（預科四年、本科四年）醫學專門學校1所。而在臺日人則完全比照日本國內制度，設置小學校、五年制（得另設修業一年之補習科）中學校2所、四年制高等女學校3所、五年制（預科二年、本科三年）工業及商業學校各1所、三年制高等商業學校1所，以及師範學校、醫學專門學校兼收日籍學生。清楚地顯示，非僅嚴格



的隔離政策依舊，臺人的教育機會仍頗受限制，修業年限及程度均低於日本國內的同級學校，亦即是臺人不能享有平等的教育權（吳文星，1994）。

不久，總督府揭示「內地延長主義」政策，強調將以普及教育、提高臺灣文化為首務。民國11（1922）年，復頒布「新臺灣教育令」，標榜取消臺、日人的差別待遇及隔離教育，初等教育以是否「常用國語」作為公學校和小學校之區別，而中等以上教育機關（師範學校除外）比照日本國內制度設立，實施臺日共學，於是，除了在各地紛紛增設中學校、高等女學校、職業學校及職業補習學校等之外，另創立七年制高等學校（大學預備教育機關）1所，



臺北州立第一高等女學校 校庭（今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北州立第一高等女學校 廊下（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彰化高等女學校 廊下（今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原各實業專門學校改制為三年制高等農林、商業及工業學校，以及四年制醫學專門學校，專收中學畢業生，並於民國17（1928）年設立臺北帝國大學（吳文星，2006）。

表面上，從此臺人可以接受與日人程度相同的中等以上教育，惟實際上，差別待遇的本質不變，共學的結果只是為迅速成長的在臺日人子弟提供更多的教育機會，臺人子弟並未能享受公平的教育機會；在各種設限下，臺人子弟考上較高教育機關仍十分困難，因而出現一反常現象，亦即臺人子弟前往日本國內升學反而較在臺容易。矢內原忠雄等有正義感的日人再三呼籲總督府宜確實做到「教育機會均等」，臺人有識之士則不斷批評和抗議，要求總督府增設學校和改革不合理之處，然而，終日治時期總督府並未在制度上作根本的改革。

1930年代起，總督府利用社會教育，加強普及日語、灌輸日本國民精神等同化措施。尤其是民國26（1937）年日本全面對中國發動侵略戰爭後，在臺推動「皇民化教育」，首先，斷然廢除公學校漢文科；接著，於民國30（1941）年配合日本國內初等教育學制



臺北州立第三高等女學校新校舍全景（今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高雄高等女學校（今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霧社蕃童公學校（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改革，將臺灣的小學校、公學校一律改稱國民學校，惟仍以「為真正確保教育效果，必須考慮臺灣之實況」為藉口，課程內容並不與日本國內一致，將課程分為第一、二、三號表，第一號表比日本國內多了實業科，第二、三號表較第一號表更加重視日語、實業兩科，規定「過日語生活家庭」之子弟入「第一號表國民學校」（即原小學校），其餘家庭之子弟則入「第二、三號表國民學校」（即原公學校、蕃人公學校）。

民國32（1943）年，實施義務教育，廢除書房；並比照日本中等以上學校學制改革，修改各級學校法規，更新教育內容，縮短修業年限等，此時，中學校修業年限縮短為四年，招收國民學校高等科畢業生之高等女學校改為二年，實業學校男子改為三年、女子改為二年，高等學校高等科由三年縮短為二年，大學本科由三年縮短為二年。中等以上學校數不斷增加之結果，民國33（1944）年，計有職業補習學校90所、職業學校27所、中學校及高等女學校各22所，專科以上學校除前述者外，民國33（1944）年另設私立臺北女子專門學校。然而，臺人入學機會公平之要求仍未獲得滿足，亦即是總督府始終未公平開放平等共學機會給臺人。

綜觀日治全期，總督府的教育政策乃是以漸進原則，採逐步強化的同化主義方針，亦即是以「現代化」取向的同化教育政策企圖改變臺灣社會。而教育制度之設計，則長期存在差別待遇和隔離政策，此乃日治時期臺灣教育之基本特徵（吳文星，1983，1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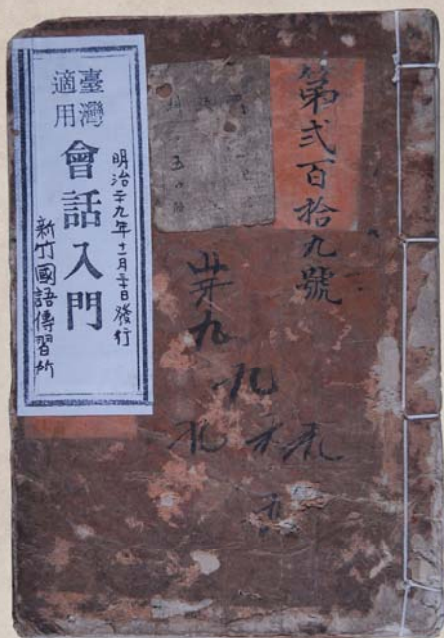
至於中國大陸，清朝於1903年根據「奏定學堂章程」，參照日本學制，建立初等小學堂、高等小學堂、中學堂、高等學堂、大學堂等合計修業21年之學校系統，重視師範及實業教育。民國元（1912）年，「壬子學制」雖仍仿行日制，惟將全部學程縮短為18年，即初等教育7年、中等教育4年、高等教育6~7年；中學模仿德制實施文、實分科。迨至民國11（1922）年「壬戌學制」，轉而改採美國的六三三四制，廢除原有大專及師範學校之預科，簡化各種學校之間的關係，全部學程由18年減為16年，即初等教育6年、中等教育6年（初、高中各3年）、高等教育4~6年；中等教育階段，中學、職校、師範學校之間修業年限相同，可以轉換；高等教育階段，大學與專科學校之起點一致，高中、職校及師範畢業生均可通過考試而升入。民國17（1928）年的「壬辰學制」雖延續「壬戌學制」之體系，惟針對之前的缺失進行改革，初等教育注重生產教育，從事手工及實際勞作訓練；並自民國19（1930）年起開始規劃義務教育，民國14（1935）年起試行一、二年制短期義務教育，後因民國26（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義務教育遂不得不延後實施；中等教育強調職業教育，增設職業學校，普通中學增設職業科或職業科目；高等教育則抑制文法商科，而提倡理工實科（王鳳喈，1954；伍振鷺，1982；胡美琦，1978；

徐宗林、周愚文，1997）。要之，清朝以來，中國大陸已建立完整的新學制，展開新教育，並數次因應國情和社會需要，變革學制，設置各級學校，調整課程，教育建設之目標在於配合追求國家現代化，因此，其教育制度和內容固然與臺灣相似，惟其本質則迥然有別。



手工教室 成績品陳列場（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肆。殖民教育重心公學校之發展



新竹國語傳習所臺灣適用會話入門（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初等教育設施為總督府貫徹同化政策的主要機關。1896~97年，總督府先後在全臺各要地設修業四年的國語傳習所16所、分校18所，招募臺人子弟入學，以教授日語為主。1898年7月，進而頒布「臺灣公學校令」，以地方經費設立六年制公學校取代國語傳習所，以嫻熟日語、涵養國民精神，以及施予德育、實學、體育等作為教育目標。其性質兼具同化及現代化之意義（許佩賢，2005）。

鑑於傳統初等教育設施——書房仍頗具勢力，一時廢除不易，乃因勢利用，頒布「關於書房義塾規程」，正式將書房納入管理，規定書房應漸次加設日語、算術，企圖使書房變成公學校的輔助機關。然而，書房大多固守舊態，最初數年臺人子弟入學書房仍較公學校踴躍，1898年，書房數1,707所、學生29,941人，公學校數76所、學生6,636人；1903年，書房數1,365所、學生25,710人，公學校數146所、學生21,406人；翌年(1904)起，公學校學生數始超越書房（吳文星，1978）

概言之，民國8（1919）年以前，公學校擴充甚緩，入學率長期均甚低，直至民國4（1915）年仍不及10%（只占9.6%），加以在學中異動甚大，中途退學者，1911年度以前平均高達三分之一，其後雖逐年下降，至民國7（1918）年度仍占八分之一，若累計1899~1918年度的公學校畢業生，計有53,401人，只占民國8（1919）年臺人總數3,538,681人的1.51%。明顯的，能完成公學校普通教育者為數不多，無怪乎，日人表示臺灣的普通教



臺中男子公學校（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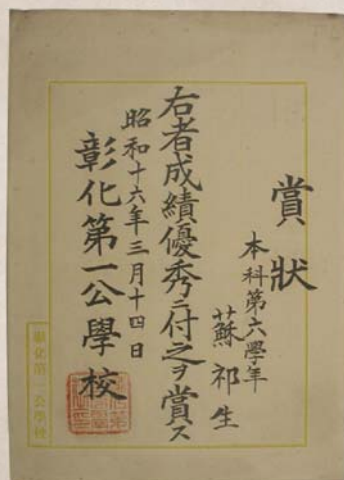


彰化公學校校舍（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育毋寧稱之為「菁英教育」（elite education）。據基督長老教會傳教士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觀察，當時公學校畢業生即可在殖民政府中找到雇員及通譯工作（吳文星，2008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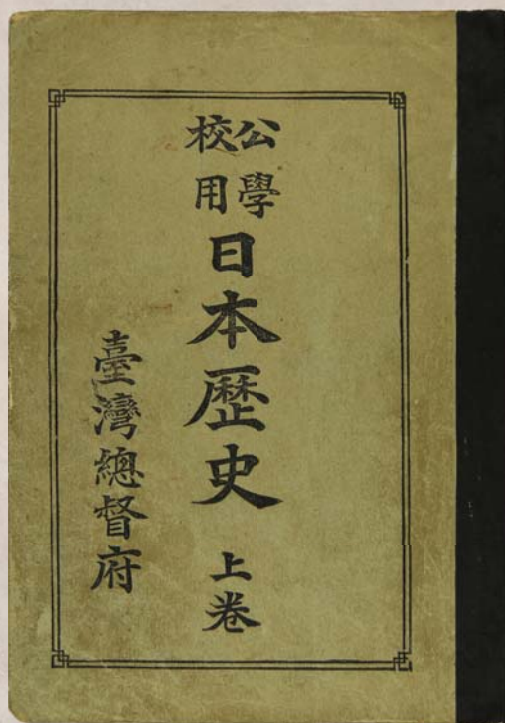
民國8（1919）年，首任文官總督田健治郎開始致力於公學校之增設，民國8~21（1919~1932）年間，公學校由438所增為715所，學生數由125,135人增為209,946人，就學率遂由20.69%提高為28.60%；其後，入學率迭增，1931年，公學校增為761所，學生數265,788人，就學率33.76%；1935年，公學校增為781所，學生數365,073人，就學率提高為41.4%；1940年，公學校增為825所，學生數621,450人，就學率已達57.4%（吳文星，1997）。

1920年代，臺人有識之士已一再要求臺灣初等教育宜實施六年義務教育，惟總督府當局至民國26（1937）年始認為臺灣實施義務教育之機運已漸成熟，乃於民國28（1939）年制定「義務教育實施要綱」，民國32（1943）年正式實施六年制義務教育。是年，學齡兒童就學率為65.7%，翌（1944）年，增為71.2%，民國34（1945）年，則超過80%（吳文星，1997，2008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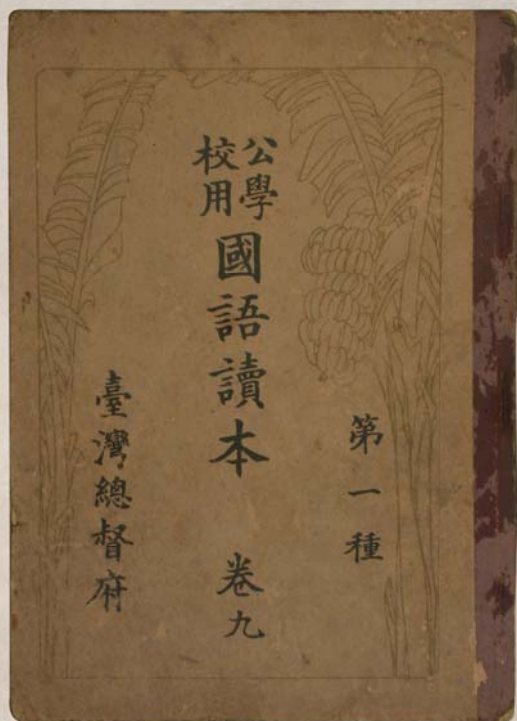


彰化第一公學校第六學年蘇祁生賞狀
（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就教學時間觀之，國（日）語科（含國語、作文、讀書、習字）每週教學時數占總時數的十分之七，其餘修身、算術、圖畫、手工、唱歌、體操等科概屬次要的輔助科目。儘管如此，若就國語教科書觀之，民國26（1937）年以前，國語教科書內容中，關於科學、實業等實學的課文所占比例最高，約27~37%；關於生活的課文則始終占20%；關於國家、皇室關係、日本歷史的課文約占17~23%。顯然的，民國26（1937）年以前國語科以學習科學、實業、文學、社會及日常生活規範禮儀等知識為主；民國26、31（1937、1942）年編輯的國語教科書內容結構始有顯著的變化，關於戰爭及日本國家關係、皇室關係、日本歷史文化的課文，大幅提高為34~62%。此時，教科書係配合日本發動侵略戰爭之需而編寫，其內容露骨地呈現統治者的意識形態，有如政令宣導的文宣。由是觀之，日治時期初等教育達到相當程度的普及，惟教育之結果似不宜全然以同化視之，隨著受教者具備現代基本知識和觀念，實有助於臺灣社會之現代化（吳文星，2008b；周婉窈，1999）。



臺灣總督府公學校日本歷史 上卷（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公學校用國語讀本卷九（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圖掛解圖操體民國

注意	動運るすく強を肺				動運るすく強を腸胃				動運の備準				序順	
	胸腹式呼吸	腹式呼吸	胸式呼吸	天つき運動	ヨイ分く運動	調せの運動	エイく運動	ゲルく運動	さする運動	しせいの運動	うでの運動	あなまの運動	あしの運動	名稱
<p>注</p> <p>一、常に呼吸の数を正確に数えて練習せよ。</p> <p>二、呼吸の深度を正確に数えて練習せよ。</p> <p>三、呼吸の速度を正確に数えて練習せよ。</p> <p>四、呼吸の回数、深度、速度を正確に数えて練習せよ。</p> <p>五、練習するに当たっては、呼吸の練習を第一とし、次に運動の練習をせよ。</p>														第一圖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動運	運動の説明
	回三	回三	回三	回五	回五	回五	回五	回三	各回	回三	回五	回三	各回	回数

國民體操圖解掛圖（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日治初期，書房因是漢文教育的主要機關，故一時呈蓬勃之勢，惟總督府講求策略，一面在公學校設漢文科，每週上課4~5小時，延聘一些受尊敬的書房教師或士紳擔任教席，並編印「漢文讀本」作為教材；一面依據「關於書房義塾規程」，加強管理書房。其結果，書房漸次衰微，1910年，其數減為567所、學生數15,811人，民國7（1918）年，減為385所、學生數13,314人；同時，1910年代中期各地開始出現比照公學校之學科、教材等實施教學的「改良書房」。尤其是民國11（1922）年，新「臺灣教育令」頒布後，公學校之漢文科改為選修科目，加以書房被納入「私立學校規則」管理，獲准設立之書房均須教授日語、修身、算術及其他公學校規定的科目，從此書房已完全轉變成代用公學校，名符其實是公學校教育的輔助機關。十年間，書房數始終維持在130~160所之間，學生數亦維持在四、五千人，約占公學校學生數的15~20%。此時，固守舊態的漢文書房一方面不時遭到總督府的取締和查禁，一方面則遭到臺人新知識分子的批判，其生存威脅與日俱增，而至於無法再公然開班授徒，唯有轉入地下，隨時抱著被取締之威脅感。民國26（1937）年，公學校正式廢除漢文科，漢文書房全遭查禁，其後，合法設立之書房只剩10餘所、學生數不足一千人，已無足輕重。迨至民國32（1943）年，總督府頒布廢止私塾令，書房遂完全停辦。總之，受到客觀環境之影響，式微中的書房雖經質變，最後仍無法避免自歷史舞臺消失之命運（吳文星，1978，1988）。

就同一時期中國大陸觀之，1909年全國小學生數約156萬人，民國元（1912）年增為約293萬人，民國12（1923）年增為約662萬人，十餘年間增加2倍有餘，惟僅占全國人口1.7%。民國18（1929）年增為880餘萬人，占學齡兒童17.1%。迨至民國25（1936）年，增為1,800餘萬人，占學齡兒童38.3%。顯示中國大陸新教育實施初期，學齡兒童長期入學率不高，遲至1930年代始漸有顯著的成長（胡美琦，1978；徐宗林、周恩文，1997）。臺灣日治初期學齡兒童入學率雖亦呈緩慢成長，惟1920年代起即呈加速成長之勢，並主動要求總督府當局實施義務教育，迫使總督府不得不付諸實施六年制義務教育，顯示初等教育較為普及。

伍。推廣日語以貫徹同化政策

本乎「語言同化主義」，日治不久臺灣總督府即確立「國語普及」教育政策，日語教學成為公學校課程之重心，由是公學校成為最重要的推廣日語機關。同時，據規定公學校得依地方狀況別設速成科，以推廣日語。因此，1905、1906年之際，各地公學校紛紛附設國語夜學校、國語普及會、國語練習會等社教設施，募集未入學民眾，義務實施日語教育，惟不久因效果不彰而停辦。

1910年代中期，當臺灣社會掀起放足斷髮(即不纏足、不留辮子)熱潮時，總督府當局因勢利用，鼓勵全臺各地社會領導階層組織國語普及會、風俗改良會等社教團體，由是具社會教育性質的「國語普及」運動於焉展開。最初，係以社會中、上階層為主要教育對象，經費自籌。

民國9(1920)年，進行「地方制度改革」時，明文規定州、市、街、庄協議會員宜以「國語」為會議用語。以此為契機，各市、街、庄等地方公共團體紛紛編列經費，直接開辦或補助推廣日語設施，由是國語練習會成為公共團體常設的或各社教團體經常開辦的事業之一。然而，因此一時期臺灣社會對學習日語仍欠缺自發性的「必要感」，故未熱烈響應「國語普及」運動，使得該運動無法迅速推展；尤有甚者，在有識之士的倡導下，掀起漢文復興運動、白話文運動、臺語羅馬字運動、臺灣白話字運動等反「國語普及」運動之浪潮，益使「國語普及」面臨挑戰。上述各種反「國語普及」運動雖然不斷遭受總督府的干涉和壓制，但仍持續十餘年而歷久不衰，因此不僅有力地阻遏了「國語普及」運動之發展，且有助於臺語的保存及漢文的維護和改革。



鹿港頂番婆講習所修身掛圖(一本10張，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民國20（1931）年，總督府頒布「關於臺灣公立特殊教育設施令」，正式確立在市、街、庄設立國語講習所作為簡易日語教育設施。於是，在全臺各地普設修業1~4年的國語講習所、修業3~6個月的簡易國語講習所等，作為常設的教育機構，州廳及國庫給予經費補助。不少被當局認為辦理成績優異的「模範書房」紛紛被改制升格為國語講習所。

民國22（1933）年，總督府訂定「國語普及十箇年計畫」，以全臺每一部落（案：部落意指社區，係當時專有名詞）設一講習所為原則，預定10年內使懂日語臺人比率達到50%以上。為達成此一目標，於是更積極動員各地公學校及各州教化聯合會所屬部落會、鄰保會、部落振興會等部落教化團體，以相配合。隨之，發起部落振興運動，而以「國語普及」作為

部落教化的首要任務，尤其是民國26（1937）年「皇民化運動」倡起後，使臺人習得並常用日語更是被視為徹底皇民化的要件，因此徹底普及日語和普遍常用日語成為皇民化的中心目標，也因此「國語普及網」之佈建與「國語常用運動」之展開逐漸推向高潮。在「國語普及網」佈建方面，國語講習所及簡易國語講習所大量增設，民國20（1931）年為873所、學生35,649人，民國24（1935）年躍增為2,383所、學生137,148人，民國29年（1940）年更增為15,833所、學生763,263人。當時，全臺約有五千個部落，顯然的，講習所數已遠超過一部落設一講習所之目標，足見「國語普及網」密度之高。



國語講習所專任講師講習會紀念（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大溪街國語講習所講師鍊成講習會紀念（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除普遍設立國語講習所和簡易國語講習所外，總督府及各州廳開辦國語講習所講師講習會、研究會或養成所；另設置招收六歲以下幼兒的國語保育園，以及招收失學學齡兒童的特設國語講習所等。要之，民國29（1940）年前後，總督府已在全臺佈建嚴密的「國語普及網」，故接受日語教育的臺人大為增加，懂日語的臺人數呈激增現象，民國21（1932）年，約100萬人，占臺人總數22.7%；民國25（1936）年增為約165萬人，占臺人總數32.3%；民國29（1940）年增達280餘萬人，占臺人總數51%，已超過「國語普及十箇年計畫」的預期目標。

鑑於臺人學習日語風氣日盛卻未必常用日語，總督府乃利用民國26（1937）年報紙取消漢文版之機會，通令全臺官公衙職員無論公私生活宜常用日語。同時，指示各州廳動員各教化團體，致力於家庭、部落及市街庄的「國語化」，以期開啟徹底常用日語的新局面。於是各州廳相繼制定有關表揚「國語常用者」、認定「國語家庭」及建設「國語模範部落」等之具體方案。從此，「國語常用運動」熱烈地展開。



國語普及出演紀念愛語章
（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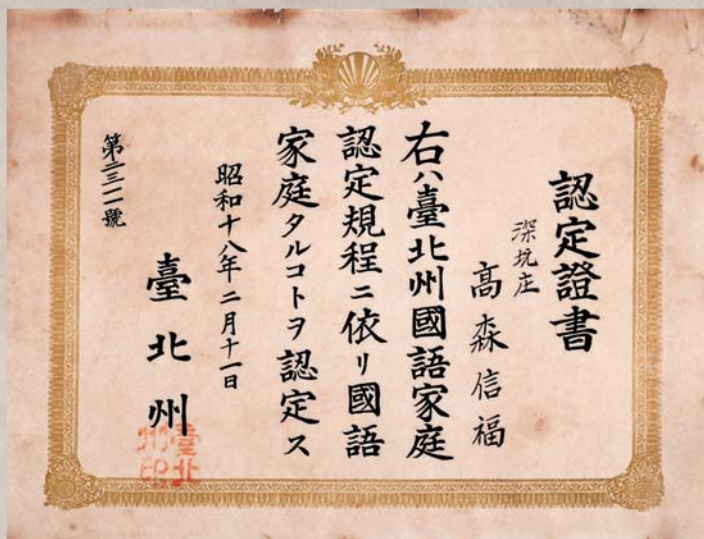
為使臺人家庭「國語化」，各地相繼設立「國語常用家庭」認定制度，制定獎勵辦法，設置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查，經認定為「國語常用家庭」者，則加以表揚，並給予各種優先權。據調查，至民國31（1942）年4月「國語常用家庭」有9,604戶，77,679人。

民國32（1943）年起，皇民奉公會進而展開「國語常用強化運動」，在各地分會設「國語推進員」，結成「國語推進隊」，以督導各地民眾徹底過著「國語生活」，並訂每月1、11、21日為「國語日」，定期表揚所謂「國語生活優良者」。

由於民國19（1930）年以降「國語普及」運動不斷強化，其結果，懂日語的臺人數呈激增之勢，迨至日治末年，日語普及率幾達80%，遠高於朝鮮的35%。儘管如此，日治全期總督府始終面臨日語無法完全取代臺語之問題。易言之，儘管習得日語的臺人數不斷增加，惟日語



此為國語家庭的門牌
(遠流出版社提供)



臺北州是最早實施國語家庭制度，到了翌年3月，共計216個國語家庭被認定。
(遠流出版社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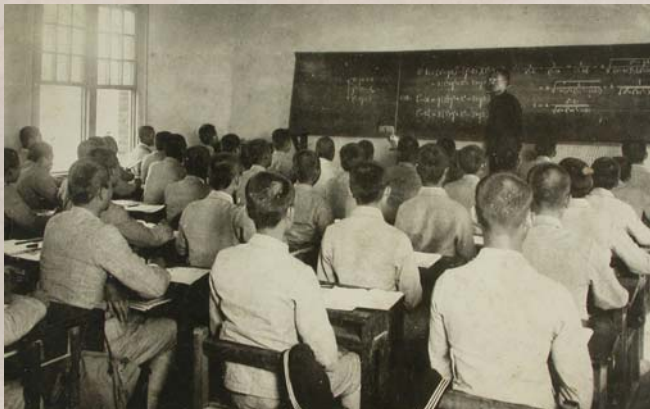
始終未成為臺灣社會的生活語言。總督府強制普及日語的結果，不過使臺灣變成一「雙語言並用」社會，臺人始終欠缺自發性語言統一意識。其次，明顯的，臺人始終視日語為外國語文，並未對之產生認同。亦即是臺人並未因學習日語而被同化。

儘管日語未取代臺語而成為臺人的生活語言，且未收到顯著的語言同化成效；然而，不可否認的，日語成為臺人吸收現代知識的主要工具，尤其是1930年代以降日語普及率急劇上升，對臺灣社會的現代化有相當的促進作用。臺人透過日語吸收現代西方的基本科技和文化，接受現代的衛生觀念，新觀念和新制度漸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其中，城市居民日常生活的現代化遠較鄉村居民深刻。

頗具諷刺意味的，總督府強制普及日語的結果，日語卻成為不同方言的臺人間的「共同語言」，有助於臺人的融合和共同意識的形成。此外，由於臺、日語長期並存和接觸，逐漸產生日語名詞臺語化現象，不少日語名詞成為臺語的語彙或漢文的詞彙，迄今仍為一般臺人所常用（吳文星，1997）。

陸。偏重初級職業教育的中等教育

如前所述，日治前期總督府並未建立完整的教育制度，中等以上教育設施極不完備。臺人的中等教育設施僅有國語學校國語部，修業年限最初為三年，1905始延長為四年，較日本國內中學校短少一年，至民國8（1919）年計有畢業生492人。民國3（1914）年，林獻堂等臺人士紳富豪募集25萬圓，請願設立中學校，讓臺人子弟就讀。翌年，乃有公立臺中中學校之成立，惟其修業年限只四年，修畢公學校四年課程即可報考，課程較偏重日語、漢文、實業等科目，英語則為選修科，顯然迥異於日本國內之中學校。



臺中第一中學校教室（今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中中學校（今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民國8（1919）年，依據「臺灣教育令」設立高等普通學校及女子高等普通學校，其修業年限仍均較日本國內短少一年，前者課程仍較偏重日語、漢文、實業等科目，後者則偏重日語、裁縫、手藝等科目。民國11（1922）年，新「臺灣教育令」頒布後，雖然中學校與日本國內取得一致之學制，且不斷擴增，民國33（1944）年中學校及高等女學校各有22所，但因對臺人入學人數有所限制，故臺、日人之入學機會難易十分懸殊，以中學校為例，民國11~29（1922~1940）年間平均錄取率，臺人僅15.9%，日人則高達51.5%，

據民國32（1943）年度《臺灣學事一覽》統計，迄至民國31（1942）度，中學畢業生計有臺人男8,430人、女8,834人（內含原住民男、女各4人）、日人男10,631人、女20,289人（吳文星，1994）。



臺南州立嘉義中學校（今國立嘉義高級中學，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提供）



臺灣公立女子高等普通學校（今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新裁縫教科書改訂版（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雖然日治前期職業教育設施亦欠完備，但因應殖民地經濟發展之需求，總督府採取應急的、臨時的作法，先後設立修業年限2~4年的國語學校實業部、農事試驗場講習生、糖業講習所、林業講習所、工業講習所等職業補習教育性質的設施，以培養基層職業人才。其中，以農業教育為主，工業教育為輔，商業教育仍未受重視。迄至民國8（1919）年，農業試驗場結業生計907人、糖業講習所363人、林業講習所96人、工業講習所192人。此外，民國元（1912）年，於公學校附設修業二年的實業科，課程略分為農業、商業兩科，作為公學校畢業生的就業補習教育設施（吳文星，2001）。



水力實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木工實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工業講習所時期的大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冷凍實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冷凍實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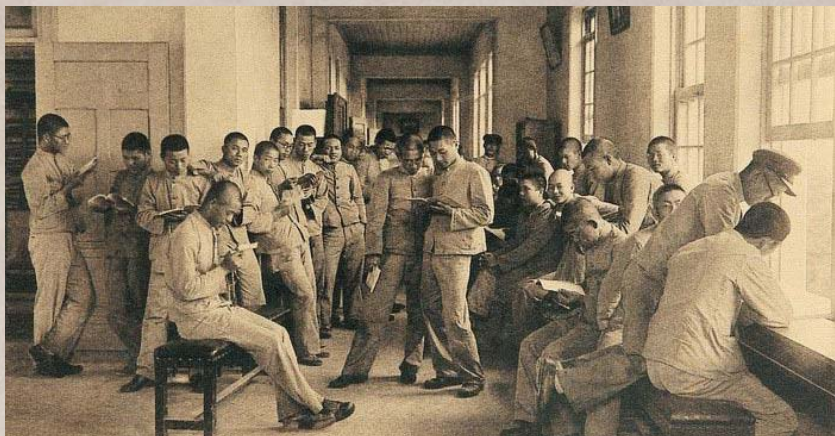


機械工作實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供）

民國8（1919）年，依據「臺灣教育令」，設立三年制的工業、商業及農林學校各1所，程度只相當於日本國內的乙種實業學校。同時，發布「臺灣公立簡易實業學校官制」，設立修業二年的公立簡易實業學校，招收公學校畢業生，課程因地制宜，分為農業、商業、工業、水產四類，授以與職業有關之簡易知識與技能，為速成的職業教育機關。論者認為此一偏重中等職業教育之設計旨在使臺人投入殖民經濟下迅速成長的工商部門，以應技術及半技術勞工之需求，使得技術勞工不必再完全仰賴日本。

民國11（1922）年以後，中等以上學校比照日本國內學校設立，實施「臺日共學」，修業三～五年的中等職業教育設施陸續增設，日治末年已有農林學校9所、工業學校9所、商業學校8所、水產學校1所，尤其是修業二年的實業補習學校更是如雨後春筍地增設，民國33（1944）年總數已達90所、學生數18,000餘人。無疑的，中等職業教育尤其是實業補習教育之發展，遠較中等普通教育顯著。就入學機會觀之，工業、商業學校長期均是日籍生占多數，平均約占三分之二；農林學校及

共學制讓臺灣子弟面對大量的日本學生的競爭，圖為臺北二中學生在考試前一刻最後衝刺猛K書的情景。（遠流出版社提供）



實業補習學校則以臺籍生占多數。據民國32（1943）年度《臺灣學事一覽》統計，職業學校畢業生計有臺人男6,061人（內含原住民21人）、日人男5,675人。至於實業補習學校臺人畢業生，終日治時期約有3萬人之譜。此外，女子職業教育則以家政女學校為主。要之，中等教育始終偏重初級技術人員養成教育。

就同一時期中國大陸觀之，1907年中等學堂僅12所，1909年起開始重視實業及法政教育。民國初年，中等教育之重心在普通中學，其次為師範教育，職業教育則受到忽視，迨至國民政府時期，中等教育的重點轉而強調民族精神的發揚和職業訓練，積極設立職業學校及各種職業補習學校，職業學校始漸顯著增加。就各種中等學校之學生數觀之，民國元年（1912）中學59,971人，師範28,605人，職校14,469人；民國11（1922）年中學118,598人，師範43,846人，職校20,300人；民國18（1929）年中學248,668人，師範65,695人，職校26,659人；民國26（1937）年中學309,156人，師範48,793人，職校31,592人；民國35（1946）年中學1,495,874人，師範245,609人，職校137,040人。顯示中國大陸的中等教育長期較偏重普通中學，普通中學學生始終呈一枝獨秀現象（吳文星，1994）。

柒。配合殖民政策的菁英教育

日治時期臺人的菁英教育頗具特殊性。鶴見（Patricia E. Tsurumi）指出日治前期總督府僅有限度擴充公學校，並盡可能防止臺人產生接受較高的教育、較優越的社會地位及較好的就業機會等需求，只希望公學校畢業生仍追隨其父兄務農和經商，或成為新工業的半技術工人，只有少數較為優秀者方鼓勵其投考國語學校師範部或醫學校，教師及醫師成為少數臺人得以合法尋求上升流動的兩個主要安全瓣（Tsurumi, 1977）。民國8（1919）年以前，國語學校及醫學校是當時兩所臺人的最高學府，為當時臺人菁英之搖籃，若累計兩校的畢業生，僅得2,151人（前者1,665人、後者486人），只占民國8（1919）年臺人總數的0.06%。無怪乎，時人將該兩校比作英國的劍橋和牛津大學。1920年代，該兩校出身者紛紛成為臺灣社會的中堅人物，其不僅是專業人才，且是實業、政治等各界的活躍人物（吳文星，2008）。

就師範教育觀之，1900年代中期起，招收臺籍生的國語學校師範部乙科錄取率約15~20%。民國8（1919）年，國語學校改制為臺北師範學校（今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並陸續增設臺南、臺中、臺北第二師範學校（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範學校的入學競爭更加激烈，民國11~29（1922~1940）年間，公學師

範部普通科臺籍生平均錄取率為5.1%，最低時僅2.3%，講習科為13.9%。資質極其優秀者方能考取，自不待言。終日治時期，師範學校始終扮演社會領導階層搖籃之角色。1896~1942年度，師範學校畢業生計有臺人7,314人、日人6,765人（吳文星，1983）。

就醫學教育觀之，1900年代中期起，醫學校錄取率只約10%，可說是有志升學的臺人子弟之第一選擇，民國8（1919）年以後，隨著學制之改革，醫學校改制為醫專，民國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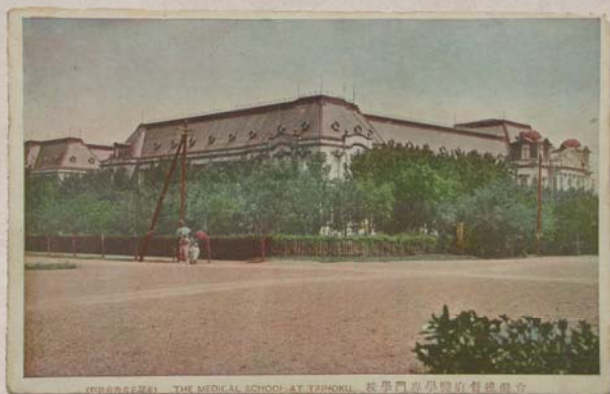
臺北第二師範學校落成記念（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1936)年併入臺北帝國大學(今國立臺灣大學)，稱為附屬醫學專門部，並另設醫學部，更是臺人菁英分子所競趨之目標。迄至民國34(1945)年獲得臺北帝國大學及中央研究所博士學位的臺籍人士計有98人，除徐水泉、徐慶鍾為農學博士外，其餘的均為醫學博士。若略作統計，1896~1945年度，醫學校畢業生計有臺人1,771人、日人794人(吳文星，2008)。

1920年代以後，主要的菁英教育機關尚有臺北高等學校(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帝國大學及農林、商業、工業等專門學校。臺北高等學校設於民國11(1922)年，其畢業生可升入臺北帝國大學或日本國內各大學。臺、日籍生人數頗為懸殊，臺籍生必須極其優秀始有希望入學。若累計民國17~34(1928~1945)年的畢業生數，計有臺人591人、日人2,035人，其中，臺人習醫者358人，占60.6%，習法者85人，占14.4%，充分反映出當時臺灣社會菁英競趨於醫、法二途。



扮裝，是日治下常見的校園遊藝活動，圖為醫專學生扮裝表演，歡迎他們傑出的學長杜聰明取得博士學位，場面相當逗趣。
(遠流出版社提供)



臺灣總督府醫學專門學校（今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今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臺北帝國大學理農學部（今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民國17（1928）年，設立臺北帝國大學，初設文政及理農兩部，其後，增設醫學部、工學部。至民國32（1943）年度，畢業生計有臺人161人、日人677人，其中，文政學部臺人45人、日人277人，理農學部臺人37人、日人303人，醫學部臺人79人、日人97人。此外，至民國34（1945）年，醫學部畢業生計臺人130人、日人145人。明顯的，臺、日人數極其懸殊，該校非為臺人而設，自不待言。

至於專科教育，民國8（1919）年起，先後設立農林、商業及工業等專門學校，最初係招收公學校畢業生，修業六年，民國11（1922）年以後，改為招收中學畢業生，施以三年的專業教育，若略作統計，民國10~31（1921~1942）年度，農林專校畢業生臺人99人、日人716人，商業專校臺人425人、日人1,607人，工業專校臺人162人、日人610人。明顯的，臺、日人數相差懸殊，臺人平均只占日人的四分之一。由此充分反映共學始終徒具虛

名，臺人子弟必須極其優秀方可能擠進高等教育的窄門。就所習學科觀之，呈現極度失衡現象，以習醫者占絕大多數，占在臺受過高等教育者總數的70%。

由於臺灣高等教育機關之設立，係本乎特殊目的和任務而設，因此其師資、課程、學科及研究風氣等常顯示其特別之處。醫學校係因應防治臺灣熱帶傳染病之需而設，故該校官制中明文規定校長可制定有關熱帶醫學研究之規約。民國7（1918）年，該校增設熱帶醫學專攻科。其後，熱帶衛生學、熱帶傳染病學等成為重要的學科。民國28（1939）年，設熱帶醫學研究所，附屬於臺北帝國大學，該所設熱帶病學科、熱帶衛生學科、細菌血清科、化學科等，研究成果豐富，使醫專儼然成為亞洲熱帶醫學研究的重鎮，並培養不少傑出的熱帶醫學人才。

農林專校之學科除注重專門學科之外，另增設專攻科目，且必須寫畢業論文。同時，該校十分重視實驗實習和演習，故除增加該課程之時數外，並設有廣大的農場及演習林。演習林有二，臺中演習林面積達312餘甲，臺南演習林面積達340餘甲。臺北高等商業之設，係為了培養在臺灣、華南、南洋從事商業之專業人才，因此，學科中第二外語規定必須學臺語、中國語、馬來語、荷蘭語等，並特設華南及南洋經濟事情、東洋經濟事情、臺灣事情、殖民地法制、熱帶衛生學、民族學等科目。此外，設有華南南洋經濟事情研究調查課及華南南洋經濟事情研究會，發行有關調查研究小冊子叢書及南洋雜誌，並經常徵集有獎論文，舉辦講演會、展覽會等。臺南高等工業之設，則是為了培養臺灣工業發展所需之人才，其最初所設的機械、電氣、應用化學三科，乃是與臺灣工業關係較密切者。

至於臺北帝國大學，更是積極致力於發展成為華南、南洋研究之中心。該校初設政學、文學、史學、哲學、生物、化學、農學、農化等科。採講座制度，初有35個講座，其後陸續增加。教師數平均高占學生數的60%以上。在講座中，均是以臺灣為中心進行研究而能發揮特色者，例如南洋史學、土俗學、人類學等，心理學著重民族心理學，語言學亦大多以華南、南洋語言作為教材，倫理學則打破向來只講西洋倫理學之慣例，而特別以東洋倫理學為名，不侷限於中國，而著眼於整個東洋去闡發其特色。理農學部所有的學科亦以臺灣為

29 Taihoku Imperial University, Formosa. (臺北) 臺北帝國大學
臺灣最高學府、設備萬端新しきをとり優に日本一を誇る



臺北帝國大學（今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中心，其內容特色係分為熱帶和副熱帶而進行研究，以其特有的動物、植物、產物等作素材。迨至民國31（1942）年，講座已增為114個。此外，該校先後設了11個研究所，至民國28（1939）年底，圖書館藏書已達41萬冊，1945年日本投降時，已增為約50萬冊。該校對華南、南洋之研究不斷增強，先後附設「熱帶醫學研究所」、「南方人文研究所」、「南方資料科學研究所」等三個特殊的學術研究機構。該校之學術研究無論是人文、自然或應用科學，總督府經常給予經費之補助，故該校之研究每與日本政府之政策密切配合，研究成果常成為總督府及日本政府決策的重要參考（吳文星，1993，2008）。

就同一時期中國大陸觀之，清朝高等教育以法政學堂為中心，蓋因預備立憲需要大量法政人才，加以法政學堂符合傳統士人任官之願望，民國初期高等教育之重心在專門學校，其中，仍以法政專門為主，可說是清朝以來政治社會需要之延續，高等教育過於偏重文、法科，而忽視農、工、商等實科之均衡發展。為扭轉此一偏失，國民政府特別提倡實科，除規定專科學校限於教授應用科學，以及大學必須包括理、農、工、醫各學院之一外，並致力於增設實科科系、限設文法科學校、規定文史兩科招生比例及增加實科留學生名額。就畢業生數觀之，民國元（1912）年490人，民國11（1922）年1,742人，民國16（1927）年2,741人，民國20（1931）年7,034人，民國25（1936）年9,154人，民國34（1945）年14,463人，顯示1930年代中國大陸高等教育畢業生才開始有進一步的成長。整體而言，受過高等教育者在總人口中比例實甚微少（伍振鶯，1982；胡美琦，1978）。

捌。留學教育為臺灣人新社會菁英的主要搖籃

由於殖民統治下臺灣的教育長期欠缺完備的制度及充分且公平的教育機會，加上時代潮流之刺激，故日治時期留學教育呈日漸蓬勃之勢，非但足以補臺灣教育之不足，其中受過高等教育的留學生更是臺灣社會領導階層的主要成員。就留學地區而言，略可分為日本、中國大陸及歐美等三部分，當時留日因在語言、交通及其他因素等均較為方便，留學生數遂遠較赴其他地區留學者可觀，影響也較大。

日治不久即有臺人赴日留學，1895年12月，臺北大稻埕牧師周耀彩之子周福全赴日就讀明治學院普通科。翌年春，臺北富商李春生東遊日本，亦攜子弟數人至日入學。其後，踵繼者不斷，1902年之際，東京地區已有臺灣留學生30餘人。據總督府統計資料顯示，1907年以降，留學生呈迅速增加之勢，1910年有132人，民國4（1915）年增為325人，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前後起，加速增加，民國9（1920）年增



紀念章-臺灣京都留學生
同志社自勵會（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曾有「臺灣第二富翁」之稱的李春生（遠流出版社提供）

為649人，民國14（1925）年為828人，民國19（1930）年增為1,317人，民國24（1935）年躍增為2,185人，民國31（1942）年已多達7,091人，事實上，上述統計較實際數偏低許多，據學者研究指出，日治最後十年實際的留學生數可能較官方統計數字多出數千人。

留日學生就讀的學校包括小學、中學、職業學校、特殊學校及大專等。大體而言，民國7（1918）年度以前，留學生中以接受初等及中等教育占絕大多數，大專以上的留學生平均占八分之一。該年度開始，大專以上的留學生比率躍升為五分之一。其後，逐年上升，民國15（1926）年已占三分之一，翌年起，長期均占五

分之二以上，民國23（1934）年更高達半數以上。足見臺人對高等教育的需求與日俱增，同時，亦反映出由於臺灣的專科以上學校有限，加以教育機會未能公平開放，許多優秀的學生完成中等教育之後即無法再升學，而在日本則無上述限制，升學反較容易，故許多有志青年乃競相赴日接受高等教育。

1920年代以降，留學生以修習醫、法、商及經濟等科的學生占多數，尤以習醫者最多，平均占五分之二；其次，法科約占五分之一；再其次，商科及經濟科合計亦約占五分之一。當時，習醫風氣最為熾盛，而赴日投考醫專反而較在臺容易錄取，故富家子弟無不趨之若

驚。赴日習醫者絕大部分就讀醫專，尤以東京醫專及日大醫專兩校人數最多。由於習醫者人數多，故成績亦最突出，據初步統計，日治時期獲得博士學位的留學生至少有116人，除葉清耀是法學博士（明治大學，1932）外，其餘的均是醫學博士。

修習法、商及經濟等科的學生亦頗為踴躍，固然與日本政府對留學生的選科並不加干涉或限制有關，實際上乃是反映時代的影響及社會的需求。通常法科畢業生最佳出路是進入司



臺灣第一位法學博士。葉清耀以論文《刑法同意論》獲日本明治大學法學博士學位，他在留學時向日本司法大臣請願，為臺灣人爭取到司法考試的資格，1918年考取辯護士（律師）後返臺執業，曾為1923年「治警事件」被告蔣渭水等人辯護，以法論法，伸張民權。（遠流出版社提供）

法界或政界，是以參加日本國家司法科或行政科高等考試似係他們首要的目標，迄至民國19（1930）年為止，司法科高考及格者計有28人，行政科高考及格者7人，分別出任司法官、律師或日本、臺灣的高等理事官。據時人指稱，日治全期通過司法及行政科高等考試者約100人。商科及經濟科畢業者或創業，或為各企業機構所羅致。

綜合各項資料，臺人赴日留學者多達20餘萬人，其中，大專畢業生約6萬餘人，顯然的，留日受過高等教育的社會菁英遠多於臺灣殖民菁英教育設施所培養的，足見殖民教育體制何等無法滿足臺灣社會菁英的教育需求。

關於留學歐美狀況，首位留美學生為周再賜，於民國4（1915）年赴美進修神學。從此，逐漸開啟留學歐美之風



留歐醫師第一人。臺南人王受祿獲德國魯茲大學醫學博士，是臺灣第一位留歐醫學博士。（遠流出版社提供）

氣，終日治全期，留美人數約60人，留學英、法、德等歐洲各國者約30人，其中，仍以習醫者最多，習商業及經濟學者其次，而理工、法政、人文，甚至軍事，均有人修習。

至於前往中國大陸留學者，最初由於總督府頗多限制，故為數不多。1920年代以降，日漸倡成風氣，絕大多數集中在廈門、廣州、上海、北京、南京等地之學校。雖因資料不全其總人數不得其詳，惟至少有數千人（吳文星，1994，2008）。

綜上可知，日治時期，以留日為主流，留學教育曾塑造了為數相當可觀的高級知識分子，其人數超過臺灣島內殖民菁英教育機關所培養的6倍以上。影響所及，日治後期，留學返臺的社會菁英漸取代只接受臺灣殖民教育的社會菁英，而成為社會領導階層的主體。就教育資格觀之，固然習醫者為數最多，惟亦有修習其他各專業學門者，他們成為帶動社會發展所需的各種專業人才，由是而彌補了臺灣殖民教育之偏頗和不足。



玖。社會中、上階層子弟為殖民教育的主要對象

日治初期，總督府對士紳、富豪等臺灣社會中、上階層，係採安撫籠絡政策，在教育方面，儘管初期教育制度頗不完備，然而在行政上卻極力爭取各地社會領導階層的支持。早在國語傳習所時代，即利用地方有力人士協助募集學生，一方面順應臺灣社會的實際需要，對傳統的書房採溫和的漸禁政策，准許士紳在法規的監督管理下，繼續開辦書房。另一方面，利用社會領導階層之力成立公學校，並在公學校設漢文科，延聘地方上受尊敬的書房教師及學者擔任教席；同時，極力向社會中、上階層鼓吹新教育的好處，呼籲其停止支持書房，將子弟送到公學校就讀。要之，此即是以中、上階層子弟為勸誘對象的教育政策。

最初，上階層家庭常稱公學校為「蕃仔學校」，認為課程中除漢文之外，餘均屬「蕃仔書」，不願其子弟習夷狄之學，故大多選擇入書房。然而，不久漸接受勸誘，順從新教育潮流，讓子弟就讀公學校。故1904年以降公學校學生數遂超過書房，且逐年增加，惟總督府長期固守該政策，並不急於普及普通教育於一般平民子弟。1908年，首任學務部長伊澤修二檢討臺灣教育之成效時，特別強調雖然日本國內實施義務教育制度，但臺灣則無此必要，蓋盡可能教育上流或中流以上家庭之子弟，乃是殖民政策之良策。時任美國駐臺領事阿諾德（J. H. Arnold）亦批評，臺灣的教育與其說是為平民而設，毋寧說是為了特權階級。職是之故，公學校長期擴充甚緩，未能因應學齡兒童入學之需求而增加，以致1910年代初年即已發生公學校無法收容全部申請入學者之現象。學者研究亦指出日治前期公學校學生絕大部分來自富裕家庭。

社會中、上階層態度的轉變並不止於對公學校的接受，1900年代後期，西方人指出臺灣社會中、上階層已產生接受較好的中等以上教育之需求。據筆者研究顯示，日治時期臺灣師範學校臺籍生之家庭背景始終是以中、上階層家庭子弟為主體，甚至不乏富豪子弟，而醫學校學生之家世背景更不例外，概均來自中、上階層家庭。

至於留學生，無疑的絕大多數是富家子弟。日治之初，總督府當局及日人民間團體臺灣協會即不時懲惠和協助富家望族將子弟送至日本求學，故早期留日學生概係富家望族子弟，例如臺北富商李春生家、彰化楊吉臣家、高雄陳中和家、臺中霧峰林家及板橋林家等均是直接將子弟送至日本求學。即使民國8（1919）年「臺灣教育令」頒布後，富豪子弟逕赴日本或其他地區求學之風氣仍只見增強而未嘗稍減。總督府表示，由於當時的學校除了高等普通學校及女子高等普通學校較日本國內的男、女中學程度低之外，專科學校只有臺北醫學校，其可收容的學生有限，故臺灣較重視子弟教育的富豪乃將達到入學年齡的子弟送到日本。鶴見氏研究指出：當時臺人的上流階層所要求的是一流的中等及高等教育，而非



臺北醫學校（今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提供）



臺北醫學院（今臺北醫學大學，臺灣歷史博物館提供）

職業教育，然而總督府所建立的教育制度只忠實地反映日本的初等教育及初級職業教育，欠缺培養年輕人使成為國家的政、經領導階層之中、高等教育機關，因此臺灣的富豪遂不願其子弟就讀殖民地的中、小學，而直接將子弟送到日本讀小學、中學、專科或大學等。

雖然日治之初社會中、上階層對殖民政權有不同的因應態度，然而，其後絕大多數對殖民新教育的態度似無甚差異。接受殖民政權者紛紛送子弟就讀島內最高學府或遠赴日本留學，自不待言。抗日或退隱者，甚或內渡者，亦大多未排斥或拒絕接受日本的教育，其子弟因接受較好的教育，故非但足以維持其家族原有的社會和經濟地位於不墜，甚至躍居殖民政權下社會領導階層的中堅地位，較其上一代更具社會聲望和影響力。

綜上可知，無論在臺接受教育或是留學海外，社會中、上階層子弟，尤其富豪及士紳子弟，可說是新教育的重心，此一現象一則顯示總督府以中、上階層子弟為對象的教育政策確實收到相當效果。誠如藍蘭（H. J. Lamley）之研究指出：「當經過若干時間後，士紳接受此一時期的教育變革之傾向，表現在其子弟接受學校教育上。全島許多士紳子弟紛紛進入官立學校。有時，富紳子弟亦前往日本升學。送子弟入學接受近代日式教育的，並不限於與殖民政權妥協或適應近代潮流的士紳，甚至連不滿新政權而退隱的士紳有時亦讓子弟入官立或公立學校接受教育。……迨至1920年代，名人錄上顯示許多醫師、律師、教師，甚至（在日本的）記者、官吏，都是地方士紳的子弟。」一則顯示富豪士紳重視子弟教育之傳統的延續，正如鶴見所說的，若回顧清代臺灣教育所扮演的角色，以及教育在中國歷史上傳統的功能，則臺人旋即接受日本較高教育作為改善其生活狀況的手段，實不足為奇（吳文星，1994，2008）。

拾。結語

就現代開放、自主的社會觀之，教育機會均等是一種規範和理想，中、上階層接受較好教育的機會實遠大於下階層。故衡諸日治時期，臺灣社會中、上階層子弟為新教育尤其是中等以上教育的主要構成員，並非殖民地的特殊現象，只是殖民政府的刻意引導下顯得更加突出罷了。

綜括而言，臺灣與中國大陸幾乎同時引進西式新教育，由於最初均仿習自日本，故其制度大體相似，均為具現代意義和作用的教育制度，惟臺灣的教育係臺灣總督府貫徹殖民統治政策之工具，故其性質和內涵與中國大陸自主追求國家現代化的教育迥然有別。

就此一時期臺灣的教育觀之，不可否認的，臺灣總督府頗能有效地貫徹其以初等教育為重點而以日語教學為課程中心之政策，尤其是日治最後十餘年間公學校及日語加速普及，對臺灣社會現代性的形成委實頗有促進作用。易言之，具現代化取向的殖民教育給臺人生活帶來決定性的改變，此一現象在城市地區遠較鄉村顯著和深刻，遂使臺灣成為具相當程度現代性的殖民地社會。現代性的形成及日語成為共同語言，有助於不同地域族群之間畛域的消除及臺灣意識的共識之形成，亦可說是殖民教育始料所不及的成果。

關於殖民教育貫徹同化政策之程度，亦即是教育對臺人認同的影響如何之問題，則是個複雜且仍無法明確論斷之問題，此問題對當時大多數一般臺人似無甚意義，而就受過殖民菁英教育及留學出身的知識分子觀之，其生活形態和態度與日人相當接近，似顯示同化教育相當成功，儘管如此，這些為數可觀深受日本教育和文化洗禮的知識分子中，有許多人反而是1920年代民族運動的急先鋒，掀起反殖民統治體制之浪潮。其中，激進派之主張全盤否定殖民政權，固不必論；溫和派即使承認日本的統治，在日本法律容許的範圍內要求改革殖民體制及取消種種不平等待遇，但其仍強調臺灣社會和歷史文化的特殊性，抨擊同化政策不當，顯然並未全然放棄臺人的立場，無條件地認同日本。

總而言之，日治時期臺灣的教育固然係殖民教育，惟其結果，殖民統治當局實未必能藉之達成同化政策之目標；相反的，因其係現代教育制度，而有助於臺灣社會現代化之變遷，蓋臺人深知總督府長期本乎差別待遇原則設計的教育制度，只偏重初等教育及初級職業教育，中等以上教育設施明顯不足，充其量不過企圖將臺人同化在日本社會的底層，由是而激發臺人的不滿和自覺，成為反同化主義的動力，阻礙了對日人和日語的認同。此一特色委實不可不察。

參考文獻

- 王鳳喈（1954）。中國教育史。臺北市：正中。
- 伍振鶯（1982）。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臺北市：三民。
- 吳文星（1978）。日據時代臺灣書房之研究。思與言，16（3），62-89。
- 吳文星（1983）。日據時期臺灣師範教育之研究。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
- 吳文星（1997）。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推廣日語運動初探。認識臺灣歷史論文集（頁257-321）。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 吳文星（1988）。日據時期臺灣書房教育之再檢討。思與言，26（1），101-108。
- 吳文星（1990）。日據初期（1895-1910）西人的臺灣觀。臺灣風物，40（1），157-174。
- 吳文星（1993）。新渡戶稻造與日本治臺之宣傳。日據時期臺灣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31-41）。臺北市：臺灣大學歷史系。
- 吳文星（1993）。日據時期臺灣的高等教育。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25，143-157。
- 吳文星（1994）。太陽旗下的臺灣—教育篇。日本文摘，100期紀念特刊，80-100（另以〈日本統治時代の教育制度を振り返る〉為題譯載於《中華週報》，1685-1693號，1994年9月5日～11月7日）。
- 吳文星（1997）。日治時期臺灣鄉土教育之議論。鄉土史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153-164）。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 吳文星（1998）。日治時期舊制臺南師範學校之探討。南師一百年（頁113-121）。臺南市：國立臺南師範學院。
- 吳文星（2000）。日治時期臺灣的教育與社會流動。臺灣文獻，51（2），163-173。
- 吳文星（2000）。日治時期舊制臺中師範學校之探討（1899-1902）。臺灣文獻史料整理研究學術研討會（頁401-419）。南投縣：臺灣省文獻會。
- 吳文星（2001）。日治前期臺灣職業教育之建立與資源之開發—以政策面之分析為中心。第三屆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79-97）。臺北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吳文星（2006）。中國與東亞的書院傳統（二）—東亞的書院傳統與近代教育的轉折（頁527-547）。臺北：喜馬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

- 吳文星(2008a)。日治時期臺灣的社會領導階層。臺北市：五南。
- 吳文星(2008b)。日本殖民地統治下における臺灣近代社會の形成——映畫の背景となる臺灣史の一側面を語る。
台湾映画——台湾の歴史、社会を知る窓口。京都：晃洋書房。
- 周祝瑛(1998)。海峽兩岸教育比較研究。臺北市：師大書苑。
- 周婉窈(1995)。臺灣人第一次的「國語」經驗—析論日治末期的日語運動及其問題。新史學，6(2)，113-161。
- 周婉窈(1999)。實學教育、鄉土愛與國家認同——日治時期臺灣公學校第三期『國語』教科書的分析。臺灣史研究，4(2)，7-49。
- 周婉窈(2001)。失落的道德世界——日本殖民初期臺灣公學校修身教育之研究。臺灣史研究，8(2)，1-63。
- 周愚文(2001)。中國教育史綱。臺北市：正中。
- 胡美琦(1978)。中國教育史。臺北市：三民。
- 徐宗林、周愚文(1997)。教育史。臺北市：五南。
- 許佩賢(2005)。殖民地臺灣的近代學校。臺北市：遠流。
- 游鑑明(1988)。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專刊，20，353。
- 上沼八郎(1975)。臺灣教育史。世界教育史大系《日本教育史》II(頁258-388)。東京：講談社。
- 上沼八郎(1988)。伊沢修二。東京：吉川弘文館。
- 阿部宗光·阿部洋編(1972)。韓國と臺灣の教育開發。東京：アジア經濟研究所。
- 松田吉郎(2004)。臺灣原住民教育と日本語教育—日本統治時代臺灣原住民教育史研究。京都：晃洋書房。
- 駒込武(1996)。殖民地帝國日本の文化統合。東京：岩波書店。
- Tsurumi, E(1977). *Japanese colonial education in Taiwan, 1895-1945*. Cambridge, MA: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Tsurumi, E(1979). Education and assimilation in Taiwan under Japanese rule, 1895-1945. *Modern Asian Studies*, 13, 617-641.
- Tsurumi, E(1984). Colonial Education in Korea and Taiwan. In R.H.Myers(Ed.), *The Japanese colonial empire, 1895-1945*(pp. 275-311). Princeton, NT: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